

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材料

二〇二四年九月

中国·沈阳

目 录

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3
议案一：关于追加 2024 年度担保预计额度及被担保对象的议案	4
议案二：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5

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现场会议时间：2024 年 9 月 2 日 10:00

网络投票时间：2024 年 9 月 2 日（星期一）

交易系统投票平台投票时间段：9:15-9:25, 9:30-11:30, 13:00-15:00

互联网投票平台投票时间段：9:15-15:00

会议地点：辽宁省沈阳市沈北新区辉山大街 169 号禾丰股份综合办公大楼 7 楼会议室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大会开始，宣布股东到会情况。

二、推选监票人、计票人。

三、审议会议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追加 2024 年度担保预计额度及被担保对象的议案》
2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四、现场参会股东对议案进行讨论并以书面形式投票表决。

五、休会，统计选票，形成表决结果。

六、宣布表决结果并形成股东大会决议。

七、律师出具见证意见。

八、签署股东大会决议和会议记录等。

九、宣布会议结束。

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9 月 2 日

议案一：

关于追加 2024 年度担保预计额度及被担保对象的议案

各位股东：

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4 年 4 月 19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于 2024 年 5 月 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4 年 5 月 23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 2024 年度担保预计额度及被担保对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为公司其他下属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 341,939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其中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在 192,864 万元额度内为公司其他下属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拟在 149,075 万元额度内为下属子公司向供应商采购原料发生的应付款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为了更好地支持下属子公司经营发展，公司本次追加 9,000 万元预计担保额度，并追加子公司四平禾丰食品有限公司为被担保对象。追加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预计为公司其他下属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 350,939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其中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在 201,864 万元额度内为公司其他下属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拟在 149,075 万元额度内为下属子公司向供应商采购原料发生的应付款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8 月 16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禾丰股份关于追加 2024 年度担保预计额度及被担保对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0）。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9 月 2 日

议案二：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及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等有关规定，经综合考虑公司现有业务状况、发展需求及整体审计工作需要，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2024 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58 万元（其中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118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40 万元），较 2023 年度审计费用减少 2 万元。聘期一年。

公司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为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事宜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变更事宜无异议。公司不存在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8 月 16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禾丰股份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1）。

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9 月 2 日